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

编号: 11N5711253842024122201

采购单位(甲方): 长春市二道区长青街道办事处

服务单位(乙方): 长春市峰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长春市峰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吉林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长春市峰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物业管理服务-长春市峰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 量	计数单 位	成交单 价	小计
1	主题党日活动服务 管理	-	物理保务绿务保务其务无物积服油服洁事化事安事他响服业按务经务服项服项服应务面需经,	品牌:,服务期限:次,物业 经理服务:,保洁服务事 项:,绿化服务事项:,保安 服务事项:,其他服务响应: 无,服务物业面积:按需服 务	1	台/次	2926.00	2926.00
合同总价 (元)		2926.00						
合同总价 (大写)		贰仟玖佰贰拾陆元整						

二、付款方式

待活动结束待甲方验收后付款,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 ,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三、服务条款

- 1、在本次活动期间,如甲方要变更相应的活动项目内容,必须提前5天告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准备,新增加的项目另行结算。
- 2、乙方完成活动的效果和质量等不符合合同或其双方确认的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 采取措施改善并赔偿甲方损失。由此造成逾期的,乙方应同时承担逾期履行的违约责任,经改 善仍不符合合同或双方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项工作任何费用。

3、甲乙双方职责									
甲方职责:									
(1) 配合乙方进行服务管理;									
(2) 按项目要求支付服务经费。									
乙方职责:									
(1) 乙方场地布置按时完成,确保活动畅通进行;									
(2)活动完成后,甲方验收并满意,乙方开具合格的正规发票,甲方方可进行支付费用;									
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双方协商解决,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长春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盛大街支行								
账号:	账号: 0710745011015200006166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並以口別:	並以口別:								